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综合考试题库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0123714

10位ISBN编号：7300123716

出版时间：2010-9

出版社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综合考试题库(法律硕士专业学位专用)》编写组 编

页数：453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111.com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》

内容概要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综合考试题库(法律硕士专业学位专用)》内容简介：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，是国家司法体制改革工作的重要内容，是依法治国、建立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大举措和战略部署。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，对政法人才的选拔、培养和使用提出了新要求、进行了新探索，改革措施对社会、政法院校、考生和政法队伍各方面具有重大意义，也会产生深远影响，特别是对致力于加入政法队伍的考生更是影响巨大。

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考试是学业考试、职位型考试和司法执业资格考试融合的考试，其考试分别由教育部、国家公务员局和司法部实施。通过这项工作，考生直接获得基层司法岗位，具有公务员身份，同时通过学习获得相应学历、学位，在学期间通过单独的司法执业资格考试。培养体制改革实现了为用而学、为用而教、学以致用。学生入学已经确定就職岗位，获得公务员身份，可以解决就业的后顾之忧，安心学习。培养体制改革实现了教、学、用的良性互动。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》

书籍目录

上编 专业基础课 刑法学 民法学下编 综合课 法理学 宪法 法制史

章节摘录

本题考查罪责刑相适应原则。罪责刑相适应原则指：犯多大的罪，就应承担多大的刑事责任，法院也应判处其相应轻重的刑罚，做到重罪重罚，轻罪轻罚，罪刑相称，罚当其罪；在分析罪重罪轻和刑事责任大小时，不仅要看犯罪的客观社会危害性，而且要结合行为人的主观恶性和人身危险性，把握罪行和罪犯各方面因素综合体现的社会危害性程度，从而确定其刑事责任，适用相应的刑罚。选项A、B、C、D均体现了罪责刑相适应原则。注意，未成年人由于生理、心理不成熟，法律推定其主观恶性和行为的社会危害性比较小，因此对其减轻刑事责任，这也属于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体现。3. 张某系美国公民，因为多次组织从哥伦比亚向美国贩卖毒品，被美国有关当局通缉。张某于2000年5月到中国旅游。美国方面通过国际刑警组织通报中国警方，请求中国警方将张某逮捕。经查张某从未向中国贩卖过毒品，也未在中国贩卖过毒品。我国依法可以对张某采取下列措施（ ）。A.对张某实行逮捕B.立即驱逐出境C.由我国司法机关审判D.应美国请求实行引渡【答案】ACD

本题考查普遍管辖原则。该原则主张凡是侵害了国际公约、条约所维护的各国共同利益的，无论犯罪人是本国人还是外国人，也不论犯罪发生在本国领域内还是领域外，均适用本国刑法。根据我国刑法的规定，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所规定的罪行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所承担条约义务的范围内行使刑事管辖权的，适用本法。张某系美国公民，犯罪地在哥伦比亚和美国，并未侵犯我国国家和公民的利益，无法适用属人原则、属地原则和保护原则。贩卖毒品属于国际犯罪，根据我国参加的《联合国禁毒公约》确定的义务，我国应当行使普遍管辖权，对犯罪分子实行逮捕并进行审判；如果因故无法移交审判的，就要按照“或引渡或起诉”的原则，依他国请求对其进行引渡。所以，选项ACD正确。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》

编辑推荐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综合考试题库(法律硕士专业学位专用)》：全国政法干警招录专用教材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》

精彩短评

- 1、讲的详细分章分节
- 2、书不错，是正版，质量也很好，速度也很快，谢谢卖家

《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专业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111.com